

## 有关终止香港与广东省（深圳除外）跨境支付服务的通知

兹通知由 2026 年 4 月 30 日（「生效日期」）<sup>1</sup>起，人民银行广东省分行决定将终止粤、港两地（不含深圳）纸本支票交换（港币、美元、人民币）。如有需要，客户请提前安排相关资金调拨。

如有查询，请致电本行客户服务热线（852）3988 2388。

中国银行(香港)有限公司谨启

2026 年 4 月 21 日

备注：

- <sup>1</sup> 请注意，2026 年 4 月 28 日将是香港与广东省（深圳除外）之间跨境纸本支票的最后清算日。2026 年 4 月 28 日提出交换的纸本支票将按照正常的结算、退票流程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结算。
- <sup>2</sup> 如本客户通知的中、英文版本有歧义，概以英文版本为准。